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0〕507号

关于核准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报告》（胜蓝[2019]007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2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3,723万股新股。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2020年3月26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资格申请表

（适用于2020年3月27日以前取得会员资格者）

本人自愿申请加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并承诺遵守协会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会员义务，维护协会声誉，为促进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抄送：广东省人民政府；广东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深圳分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送：会领导。

办公厅，发行部，上市部，法律部，存档。

证监会办公厅

2020年3月27日印发

打字：黄岩

校对：冯玥

共印15份

